# 竞争性谈判公告（二次）

项目概况

海安市新四军联抗烈士陵园户外国防园、廉政园建设设计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安市人民政府网-海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1月1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海安市新四军联抗烈士陵园户外国防园、廉政园建设设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0.98万元

最高控制价：0.98万，高于最高控制价为无效响应文件。

采购需求：海安市新四军联抗烈士陵园户外国防园、廉政园建设设计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后3天内提交方案设计文件，设计方案通过后 3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等全套图纸。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法定条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的会计报表，必须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的证明材料，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具有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工程企业二级及以上资质或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三级资质或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三级及以上资质。

2.拟派项目设计主管（或主创设计师）须具备具备建筑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谈判，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获取采购文件**

符合招标条件的供应商如决定参与投标，请登录海安市人民政府网-海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窗口下载。

时间：2022年11月11日至2022年11月17日

**四、响应文件提交**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1月1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谈判开始时间：2022年11月1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二楼会议室（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永安中路58号）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1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二楼会议室（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永安中路58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具体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安市新四军联抗烈士陵园管理处

联 系 人：徐广春

联系方式：18015247959